

基金管理人: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2016年3月30日

1.1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董事声明本基金的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责任及个别陈述的。本年度报告已由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。

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,于2016年3月25日复核了报告中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,保证复核后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诚以诚信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招募说明书并不表示其承诺或担保。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。

本年度报告摘要能简要地向您报告本基金,投资人欲了解详细内容,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鹏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注册会计师对本基金出具了“标准无保留意见”的审计报告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。

2.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名称 鹏华丰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

场内简称 鹏华丰和

基金代码 160621

交易代码 160621

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期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1月1日

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699,974,226.88份

基金份额持有人数 不定期

基金类别 市场型的证券交易所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上市日期 2013-01-09

2.2 基本产品说明

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风险控制及积极的资产配置,力求最大限度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。

1.1 资产配置策略

在资产配置方面,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增长、预期周期阶段、国内外经济形势分析、行业配置、资产配置、并结合宏观经济、行业、区域、个股等多方面的分析,综合考虑配置的大类资产。

本基金将通过风险预算,策略性地在不同资产类别之间进行配置。

本基金将通过风险预算,策略性地在不同资产类别之间进行配置。